



同华科技

NEEQ : 837899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Orient Tonghua Technology Co.,Ltd.)



半年度报告

— 2021 —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1、2021 年 1 月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标泊头市恒洁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外包项目（招标编号 HBLZ-2020-BTCG38）三年托管运行服务，服务费总金额为：272.90 万元/3 年。

2、2021 年 2 月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中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平邑温水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设备供货合同，合同金额 961.25 万元。

3、2021 年 4 月永清同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65.00 万元变更为 1000.00 万元，变更后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认缴 800 万元，持股比例 80%，西藏玛布仁商贸有限公司实缴 200 万元持股比例 20%。

4、2021 年 6 月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北京中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平邑温水工业园污水处理厂供货合同，合同价款 960 万元。

5、2021 年上半年与南昌市城市管理局签订《南昌市麦园餐厨垃圾处理厂特许经营 BOT 项目沼液处理补充约定》，工程总投资额 2,662.50 万元。

6、2021 年 6 月 10 日，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相关工作，在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的辅导下，通过北京市证监局的辅导验收。6 月 11 日，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有关申请材料。

7、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开始停牌。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为：GF2021060005），对公司报送的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申请文件予以受理。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概况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9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24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6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29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0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霍小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文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旻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p>公司主要业务多集中在污水处理和固体废弃物处理领域工程总承包（EPC、EPCO），以及特许经营（PPP、BOT）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相对于其他单一业务（单纯工程承包或设备供货等）的环保企业，单个项目额度较大。公司为了提高经营效率、降低市场及管理成本、尽力规避项目回款风险，尽量不参与小规模项目，以及付款能力较差的企业投资项目竞标，并且尽可能在已取得项目的某客户开发更多的新项目。其结果可能导致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p>
技术更新风险	<p>公司所处行业具有典型的技术推动型特征，公司两大核心技术、所拥有的专利、专有技术多集中在污水处理和固体废弃物处理领域，随着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提高，对污染治理技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企业不能及时提升自身技术水平，将可能因为自身技术落后而被市场淘汰，形成一定的技术风险。</p>
大股东控制风险	<p>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喆先生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权为 60.79%，（其中直接持有公司 36.46%股权，通过同华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24.33%表决权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比例仍然显偏高，有可能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等决策产生不利影响，形成大股东控制风险。</p>
行业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p>我国环保行业竞争越来越激烈。公司凭借技术优势和多年的行业经验积累，以及发展模式与推行内控管理等一系列降本增效策略后，整体毛利率依然维持在行业水平之上，随着国家积极鼓励、扶持政策的推广，产业资本大量涌入，行业整体激烈，行业内企业整体毛利率必然有所下降，为了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为了占领新市场，公司业务的毛利率也将有所下降。</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同华科技、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华投资	指	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融华合众	指	北京融华合众投资有限公司
同华工程	指	东方同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华节能	指	北京东方同华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菏泽同华	指	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
南昌科富	指	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
南昌中荷	指	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临沂同华	指	临沂同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单县同华	指	单县同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介休同华	指	介休同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盐城同华	指	同华科技（盐城）有限公司
永清同华	指	永清同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清延发	指	廊坊市同清延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生活基金	指	北京生活性服务业发展基金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陈喆
股东大会	指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申万宏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Orient Tonghua Technokogy Co.,Ltd
证券简称	同华科技
证券代码	837899
法定代表人	陈喆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朱秋云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 任职资格	是
联系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路2号院通景大厦11层
电话	010-68862002
传真	010-68862002
电子邮箱	zhuqy6618@sina.com
公司网址	www.ottbj.cn
办公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路2号院通景大厦11层
邮政编码	10004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处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0年10月26日
挂牌时间	2017年8月4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环境治理业（N772）-其他污染治理（N772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集固体废弃物污染治理、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治理、生活和餐厨垃圾处理设备的研发集成、销售、工程施工及运营于一体,为客户提供环境保护和治理的整体解决方案。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10,25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陈喆）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陈喆），一致行动人为（同华投资）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472266225XK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昌平镇火炬街甲 12 号 1 层 A106、B106 室	否
注册资本（元）	110,25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常熟路 239 号，投资者沟通电话：021-33388437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6,630,003.10	52,472,817.75	26.98%
毛利率%	22.71%	33.7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58,794.78	1,695,851.05	-516.2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835,014.8	1,809,154.35	-477.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95%	0.5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89%	0.59%	-
基本每股收益	-0.06	0.02	-400.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63,386,350.78	676,105,482.79	-1.88%
负债总计	296,897,231.18	303,033,856.80	-2.0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8,853,273.67	365,912,068.45	-1.9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25	3.32	-1.9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4.35%	38.5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4.75%	44.82%	-
流动比率	1.2689	1.2465	-
利息保障倍数	-1.1	1.62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8,715.38	-6,345,095.43	218.81%
应收账款周转率	0.71	0.77	-
存货周转率	0.36	0.63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88%	-1.4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6.98%	-10.47%	-
净利润增长率%	-574.13%	-83.22%	-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6,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5,369.8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68,869.82
减：所得税影响数	51,625.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85.1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3,779.98

三、 补充财务指标适用 不适用**四、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空） 不适用**（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颁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简称“新租赁准则”）。

新租赁准则的实施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9（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适用 不适用**六、 业务概要**

同华科技主要从事环境保护新技术研发、污染治理装备制造及工程应用、治理工艺方案设计、污染治理技术服务及运营维护等，是一家集环境治理工艺方案设计研发、工艺设备制造组装、工程施工安装及设施运营维护为一体，为客户提供环境污染治理整体解决方案的国家及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业务领域涉及污废水、固体废物处理两类。公司的商业模式如下：

1、 采购模式

（1）公司设备成套安装、建设施工业务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钢材、水泥、管材、管件、

阀门、配件等，均为通用工业产品，通常在项目执行地建材市场就地采购，以降低运输成本。

- (2) 公司运营管理业务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各类菌种、药剂等，其中各类菌种均为公司自行研发产品，药剂大部分为通用药剂，通常在项目执行地化工市场就地采购，以降低运输成本，专用药剂（催化剂、膜清洗剂等）均为公司自行研发产品。

2、生产模式

(1) 建设施工业务

公司利用自身行业竞争实力和专利、专有工艺技术优势，通过公开招投标市场取得环保工程（固体废弃物、污水、废水、垃圾等处理工程）建设施工承包项目，与发包方签署工程建设施工承包合同。

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安排技术部门进行工程技术设计，依据技术要求，物资部门准备工程物资，工程部门进行设备加工制作和现场安装调试，工程竣工验收后进行后期质保服务。

建设施工类项目业务流程为：

项目开发→项目方案→项目评审→方案确认→项目投标→合同签署→合同研究→技术设计→物资准备→加工制作→安装调试→售后服务。

(2) 运维服务业务

公司利用自身行业竞争实力和专利、专有工艺技术、运维管理资质及经验优势，通过公开招投标市场取得环保工程（固体废弃物、污水、废水、垃圾等处理工程）运维服务项目，与托管方签署工程运维服务合同。

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安排运维部门制定运维方案，行政、物资部门依据运维方案要求，提供需要的人力资源和工程物资，运营部门实施运维服务，公司进行日常技术、质量、财务监管，并依据合同约定接受客户监管。

运维服务类项目业务流程为：

项目开发→项目方案→项目评审→方案确认→项目投标→合同签署→合同研究→运维方案→方案确认→资源配备→运营服务→公司监管。

3、销售模式

(1) 建设施工类业务

公司通过公开招投标市场取得环保工程（固体废弃物、污水、废水、垃圾等处

理工程) 工程建设施工承包项目, 与项目业主签署工程建设施工承包合同, 实施工程设备成套、安装施工、工艺调试工作。

(2) 运维服务类业务

公司通过公开招投标市场取得环保工程(固体废弃物、污水、废水、垃圾等处理工程) 工程托管运行维护委托项目, 与项目业主签署工程运维合同, 实施工程运行维护服务。

4、盈利模式

公司集生活污水、工业废水、固体废弃物、餐厨垃圾处理设备的研发集成、销售、工程建设施工及运行维护于一体, 为客户提供环境保护和治理的整体解决方案获取收入以实现盈利目的, 主要方式包括与客户签订技术总承包合同, 提供工程方案设计、进行工程投资、建设与运营管理等服务获得收入; 工程设施建成后, 继续承担托管运维工作, 确保工程稳定、达标运行, 获取长期稳定收益。公司集固体废弃物、生活污水、生活和餐厨垃圾处理设备的研发集成、销售、工程施工及运营于一体, 为客户提供环境保护和治理的整体解决方案获取收入以实现盈利目的, 主要方式包括与客户签订技术总承包合同, 提供工程方案设计、进行工程投资、建设与运营管理等服务获得收入; 污水处理和垃圾处理工程设施建成后, 按客户托管运营需求签订合同提供长期运营服务, 在确保项目稳定、有效运行的前提下获取长期稳定收益。由于每个项目所处区域的建设条件、商务条件等情况各不相同, 故各个项目价格也有所不同, 公司定价基本原则是在项目预算成本基础上, 综合考虑项目技术复杂程度、客户个性化需求、具体竞争环境及市场效应等因素, 制定符合项目特点的报价方案。

报告期内, 公司的商业模式和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七、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21 年上半年,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663.00 万元, 同比增加 26.98%; 实现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05.88 万元, 同比下降 516.24%。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公司总资产 66,338.64 万元,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35,885.33 万元, 相比上年期末减少 1.9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32 元, 相比上年同期下降 1.93%。

报告期内，公司以董事会经营目标及发展战略为指导，坚持以公司固废及污水两大核心技术为市场导向，重点发展基于公司微单元污水处理工艺的工业园区污水处理项目和餐厨垃圾处理技术项目。

报告期内，在经营上依然坚持 PPP（BOT）投资项目、EPC 工程项目、运营托管项目一起抓，一方面，积极推进在建项目施工进展，稳步推进宁晋县东城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EPC 项目、南昌市麦园餐厨垃圾厂沼液处理项目和城南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等工程施工进度。另一方面，积极办理已中标项目工程手续，积极组织邢台 5000 吨污水处理项目投标工作，配合政府办理平邑温水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土地手续，以确保收入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严抓管理，严格执行内控制度，科学管理。在项目管理上实行全过程目标管理，从项目前期的获得，到项目中期的执行，以及后期的运行、维保一揽子落实责任，确保项目在进度管理、质量管理、成本管理上全面落实责任，确保每个项目保质保量，实现既定利润，规避风险；在财务管理方面，公司加强成本精细化管理，严格依据财务管理制度，进行规范运作，保障公司资产安全并为公司业务不断发展提供充分、科学的资金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05.88 万元，同比下降 516.24%，主要是由于：

（1）本期毛利率较去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虽然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相比增加了 26.98%，但运营成本同比增加了 48.04%，成本的增幅大于收入的增幅，主要是由于：一方面，城南污水项目发生签证变更、后续工程基建材料涨价等导致工程施工项目成本增加；另一方面，南昌中荷餐厨垃圾处理扩能项目于 2020 年 6 月转入商业运营，使得本期运营成本（包括：人工成本、药剂及对应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摊销成本等）较上年同期增加，但受沼液项目施工影响，餐厨处理量未随成本等比例增加，造成收入与成本未能等比例变动。

（2）本期期间费用较上年同期相比有所增加，主要是由于管理人员薪酬、研发费用、因融资租赁业务导致财务费用增加导致。

（3）安图老厂项目、泰安项目因暂停时间较长，蠡县项目已完工但长期未结算，从谨慎性考虑，按个别认定增加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下半年，公司将狠抓管理，积极开拓业务，增加新订单，强调精细化运营，提升运营项目毛利率，实现全年利润扭亏为盈。

（二） 行业情况

生态兴则文明兴，生态衰则文明衰。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近几年来，国家加快推进生态文明顶层设计和制度体系建设，加强法治建设，建立并实施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制度，大力推动绿色发展，深入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三大行动计划，率先发布《中国落实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国别方案》，生态环境是关系党的使命宗旨的重大政治问题，是关系民生的重大社会问题，也是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

2021 年 2 月，《国务院关于加快建立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国发〔2021〕4 号）中提出“全方位全过程推行绿色规划、绿色设计、绿色投资、绿色生活、绿色消费，使发展建立在高效利用资源、严格保护生态环境、有效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的基础上，统筹推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确保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2021 年 3 月，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的决议，描绘出 2035 年“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建设目标基本实现”的远景目标。同时，阐述了“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从“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持续改善环境质量”和“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三个方面勾勒“十四五”期间的治理思路和实施路径。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和“十四五”开局之年，是我国现代化建设进程中具有特殊重要性的一年，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明确的任务就是构建生态文明体系，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从近年来国家推出的一系列政策、法规来看，生态节能环保相关产业已成为国家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战略性产业，国家从资金、税收等各个方面均给予大力扶持，环保行业预计将进入新一轮高速发展期。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4,160,076.62	8.16%	33,591,469.66	4.97%	61.23%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5,562,801.41	11.39%	73,578,964.56	10.88%	2.70%
存货	4,043,333.22	0.61%	983,537.30	0.15%	311.10%
其他应付款	71,468,658.01	10.77%	105,903,041.54	15.66%	-32.52%
资产减值损失	-9,095,984.83	13.65%	-2,253,843.89	-4.30%	303.58%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本期期末金额54,160,076.62元与上年期末相较上涨61.23%原因为：随着工程完工进度增加，工程陆续达到结算时点，收到工程结算款所致；同时控股子公司同清延发收到合伙人出资所致。

2、存货本期期末金额4,043,333.22元与上年期末相较上涨311.10%原因为：由于平邑项目相关设备已经完工交付项目现场，尚未安装，待安装调试运行后使用，按已发生成本在“存货—发出商品”科目核算。

3、其他应付款本期期末金额71,468,658.01元与上年期末相较下降32.52%原因为：本期将向股东借款陆续归还，其他应付款减少。

4、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为-9,095,984.83元与上年期相较上升303.58%原因为：出于谨慎性考虑，对于长期未回款项目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2、营业情况分析**(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6,630,003.10	-	52,472,817.75	-	26.98%
营业成本	51,495,722.92	77.29%	34,783,990.57	66.29%	48.04%
毛利率	22.71%	-	33.71%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金额66,630,003.10元与上年同期相较上涨26.98%原因为：

水及固废污染治理工程业务收入本期发生额为36,020,050.30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5.19%，增长原因：本期新增宁晋污水处理厂项目、南昌沼液项目，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水及固废污染治理运营业务收入本期发生额为30,580,320.94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9.03%，增长原因：增菏泽同华餐厨垃圾处理厂2020年9月转入正式运营，本期较去年同期运营收入增加。

本期较去年同期新增其他业务收入29,631.86元。

2、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金额为51,495,722.92元与上年同期相较上涨48.04%原因为：

水及固废污染治理工程业务成本增加：主要是由于城南污水项目发生签证变更、后续工程基建材料涨价等导致工程施工项目成本增加。

水及固废污染治理运营业务成本增加：南昌中荷餐厨垃圾处理扩能项目于2020年6月转入商业运营，使得本期运营成本，包括：人工成本、药剂及对应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摊销成本等较上年同期增加，

但受沼液项目施工影响，处理量（收入）未随成本等比例增加，造成收入与成本未能等比例变动。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6,600,371.24	52,472,817.75	26.92%
其他业务收入	29,631.86		
主营业务成本	51,495,722.92	34,783,990.57	48.04%
其他业务成本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水及固废污染治理工程业务	36,020,050.30	23,612,083.4	34.45%	25.19%	55.96%	-12.93%
水及固废污染治理运营业务	30,580,320.94	27,883,639.52	8.82%	29.03%	41.94%	-8.29%
合计	66,600,371.24	51,495,722.92	22.68%	26.92%	48.04%	-11.03%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为 66,600,371.24 元与上年同期相较上涨 26.92% 原因为：

水及固废污染治理工程业务收入本期发生额为 36,020,050.30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5.19%，增长原因：本期新增宁晋污水处理厂项目、南昌沼液项目，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水及固废污染治理运营业务收入本期发生额为 30,580,320.94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9.03%，增长原因：增菏泽同华餐厨垃圾处理厂 2020 年 9 月转入正式运营，本期较去年同期运营收入增加。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8,715.38	-6,345,095.43	218.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03,202.13	5,020,445.18	282.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9,510.31	7,617,232.60	-181.13%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期末金额 7,538,715.38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上涨 218.81% 原因为：随着本期工程完工进度增加，各项目陆续到达结算时点，收到工程结算较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期末金额 19,203,202.13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上涨 282.50% 原因为：

本期较上年同期收到业绩补偿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期末金额-6,179,510.31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减少 181.13% 原因为：本期较上年同期对外筹资减少所致。

八、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项目运营		公司 BOT 项目	20,000,000	121,343,072.56	12,450,456.12	6,090,056.59	-2,800,525.11
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	子公司	项目运营		公司 BOT 项目	30,000,000	126,794,437.83	29,225,931.44	9,040,272.44	163,562.52
东方同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施工	业务互补	完善公司产业链	50,000,000	123,212,971.53	20,382,301.11	30,842,516.41	-3,553,687.67
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	子公司	项目运营		公司 BOT 项目	50,000,000	174,969,067.33	62,007,963.22	10,763,686.77	-860,335.09
临沂同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项目运营		公司 BOT 项目	14,000,000	20,231,526.66	13,905,799.33		
单县同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项目运营		公司 BOT 项目	10,000,000	45,740,650.70	9,976,835.28		-75.64
北京东方同华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节能环保	业务互补	完善公司产业链	10,000,000	9,741,917.95	8,881,825.7		-631,978.12
介休同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项目运营		项目公司	5,000,000	197,391.62	197,391.62		
同华科技(盐城)有限公司	子公司	市场推广	业务互补	完善公司产业链	8,000,000	10,575.67	-474.33		-424.33
永清同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制造	业务互补	完善公司产业链	10,000,000	4,634,489.99	4,469,489.99		-50,686.97
廊坊市同清延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子公司	环保投资	业务互补	产业链投资		21,209,441.67	21,207,081.25		7,081.25

业（有限合 伙）								
-------------	--	--	--	--	--	--	--	--

（二）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永清同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52,481.58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是 否**（1） 本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永清同华	2021.01.31	3,756,600.00	80.00	股权收购	2021.01.31	支付了合并对价并办理了财产权转移手续	--	-52,481.58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永清同华
合并成本：	
现金	3,756,600.00
合并成本合计	3,756,6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756,6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

（三）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九、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为同清延发，其设立目的是服务于本公司的投资需求，为本公司的对外投资提供杠杆融资，本公司主导和参与了其设立和架构设计，该基金的投资方向集中于本公司的同行业和上下游行业，本公司能够控制该基金的投资退出渠道，退出时的收购作价安排足以保证优先级 LP 的出资本金安全和获取约定收益。该结构化主体有关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十、 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的说明

（一）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企业社会责任

（一）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环境领域的公共服务型企业，持续关注国家对环保行业的政策要求和支持，积极配合项目所在地政府各项工作的开展。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发展。

本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响应国家号召聘用残疾人员；积极支持地方经济发展，雇用项目所在地人员，为当地提供就业岗位；公司遵循以人为本的价值观，全力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依法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费用，尽力承担一个企业对社会的责任。

十二、 评价持续经营能力

本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着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违法、违规行为；本报告期内没有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重大事项发生，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十三、 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多集中在污水处理和固废处理领域工程总承包，公司主要业务多集中在污水处理和固体废弃物处理领域工程总承包（EPC、EPCO），以及特许经营（PPP、BOT）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相对于其他单一业务（单纯工程承包或设备供货等）的环保企业，单个项目额度较大。并且公司为了提高经营效率、降低市场及管理成本、尽力规避项目回款风险，尽量不参与小规模项目，以及付款能力较差的企业投资项目竞标，并且尽可能在

已取得项目的某客户开发更多的新项目。其结果可能导致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对策：公司立足环保技术引领地位，不断研发新的污染治理专利、专有技术及装备（固体废物污染综合治理、污染水体综合治理、特种废水处理、村镇污水处理及再生等），以扩大客户群体。

2、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具有典型的技术推动型特征，公司两大核心技术、所拥有的专利、专有技术多集中在固体废物处理和污水处理领域，随着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提高，对环境污染治理技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企业不能及时提升自身技术水平，将可能因为自身技术落后而被市场淘汰，形成一定的技术风险。

对策：采用以下措施规避技术更新风险：

- （1）公司持续加大现有主营业务，尤其是污水处理及餐厨垃圾处理技术及装备研发投入，确保公司技术及装备制造水平始终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 （2）公司立足环保技术引领地位，不断研发环境污染治理专利、专有技术及装备（固体废物污染综合治理、污染水体综合治理、特种废水处理、村镇污水处理及再生等）；
- （3）加大引入技术人才力度，不断增强公司技术及装备研发能力，确保公司技术及装备制造水平始终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3、大股东控制风险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喆先生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权为 60.79%，（其中直接持有公司 36.46%股权，通过同华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24.33%表决权股权），但其控股比例仍显偏高，仍有可能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等决策产生不利影响，形成大股东控制风险。

对策：公司继续不断的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大力强化公司高层领导班子和核心技术团队的建设，引进各方人才，完善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各项规章制度，以避免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不当控制带来风险。此外，实际控制人承诺进一步加强重大决策的事前沟通，听取专业机构（包括主办券商及公司法律顾问）意见，强化公司三会制度的实施，推动公司在规范化运作中持续发展。

4、行业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随着国家对环保行业的我国环保行业日趋成熟，以及目前我国环保行业发展落后于经

济发展，环保产业尚处于需要大力发展阶段，行业适度竞争。未来随着国家积极鼓励、扶持政策推广，产业资本大量涌入，行业整体将竞争激烈，行业内企业整体毛利率必然将有所下降，为了占领新市场，公司业务的毛利率也将有所下降。

对策：采用以下措施降低行业毛利率下降可能给企业造成盈利能力下降风险：

- （1）公司持续加大现有主营业务，尤其是固体废弃物污染综合治理、污水处理、餐厨垃圾处理技术及装备研发投入，确保公司技术及装备制造水平始终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 （2）公司立足环保技术引领地位，不断研发环境污染治理专利、专有技术及装备（固体废弃物污染综合治理、污染水体综合治理、特种废水处理、村镇污水处理等）。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709,780.90	709,780.90	0.19%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未经内部审议程序而实施的担保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对象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南昌中荷	是	20,000,000	17,397,172.66	20,000,000	2021年4月30日	2024年4月29日	质押	一般	已事前及时履行
单县同华	是	20,000,000	7,904,511.14	10,000,000	2021年1月22日	2024年1月21日	质押	一般	已事前及时履行
永清同华	是	60,000,000	0	0	2021年5月14日	2027年5月13日	质押	一般	已事前及时履行
总计	-	100,000,000	25,301,683.80	30,000,0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以及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100,100,000	25,301,683.8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无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10,000,000	0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五）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	13,805,724.69	13,805,724.69
房屋租赁	36,761.43	36,761.43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以上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扩大业务规模及长远发展，整合优势资源，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整体形象，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对公司日常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8月4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8月4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重组交易方	2018年1月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重大资产重组	业绩补偿承诺	承诺 1：对目标公司（菏泽同华、科富华腾、南昌中荷）在承诺期内（2018年、2019年、2020年）对应年度的实际净利润低于该年度的目标净利润，则同华投资承诺以现金补偿的方式对同华科技进行利润补偿。承诺 2：如评估基准日至正式投入商业运营期间菏泽同华因试运营亏损导致在建工程或无形资产投资额增加，则由同华投资以现金形式对菏泽同华项目增加投资部分向同华科技进行补偿。2018-2020 年度累计收到同华投资业绩补偿款 56,617,829.10 元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 年 1 月 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重大资产重组	关于补缴全部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以及相关罚款和赔偿款项承诺(如有)	对标的公司(南昌科富、南昌中荷、菏泽同华)可能被追缴任何未为员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或任何未为员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费用,或需承担任何未缴纳社保费用或住房公积金费用所导致的处罚或经济损失(如有),同华投资和陈喆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要求补缴全部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以及相关罚款和赔偿款项,全额承担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要求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及赔偿款项,以及由上述事项产生的标的公司支付的或应由标的公司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如有)。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5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	业绩补偿承诺	经营业绩回购/运营管理回购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 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履约保证金	冻结	744,261.98	0.11%	履约保函保证金
无形资产-BOT 项目资产	融资租赁公司抵押担保	抵押	66,940,347.57	10.09%	融资租赁公司抵押担保
总计	-	-	67,684,609.55	10.2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履约保函保证金在公司日常业务活动范围内，对公司无不利影响。

说明：此外，南昌中荷 7 年价值共计 7,563.31 万元的南昌市餐厨垃圾处理收费权、南昌科富的麦园垃圾场渗滤液深度处理工程共计 30,220.40 万元的特许经营收费权均已用作银行借款质押担保；本公司以持有的永清同华 80%的股权、南昌科富以享有的南昌市麦园垃圾处理场渗滤液深度处理站托管运营服务费收费权及其附属权益已用作基金管理公司的投资回购质押担保；单县同华、南昌中荷 BOT 特许经营项目享有的收益权及应收账款、本公司持有的单县同华、南昌中荷全部股权已用作融资租赁公司融资质押担保。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7,639,000	16.00%	0	17,639,000	16.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92,611,000	84.00%	0	92,611,000	84.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0,198,250	36.46%	0	40,198,250	36.46%
	董事、监事、高管	13,799,000	12.52%	0	13,799,000	12.52%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10,250,000.00	-	0	110,2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1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陈喆	40,198,250	0	40,198,250	36.46%	40,198,250	0	0	0
2	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820,000	0	26,820,000	24.33%	26,820,000	0	0	0
3	吕永霞	13,799,000	0	13,799,000	12.52%	13,799,000	0	0	0
4	北京融华合众投资有限公司	11,793,750	0	11,793,750	10.70%	11,793,750	0	0	0
5	顾群	4,950,000	0	4,950,000	4.49%		4,950,000	0	0
6	北京生活性服务业发展基金（有限合	3,570,000		3,570,000	3.24%		3,570,000		

	伙)								
7	西藏拉依美农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650,000	0	1,650,000	1.50%	0	1,650,000	0	0
8	广州昊哲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500,000	0	1,500,000	1.36%	0	1,500,000	0	0
9	杨康	1,365,000	0	1,365,000	1.24%	0	1,365,000	0	0
10	傅秀云	1,125,000	0	1,125,000	1.02%	0	1,125,000	0	0
	合计	106,771,000	0	106,771,000	96.86%	92,611,000	14,160,0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陈喆为同华投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吕永霞为同华投资股东。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股票发行情况

1、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陈喆	董事长	男	1962年4月	2019年3月14日	2022年3月13日
吕永霞	董事	女	1973年8月	2019年3月14日	2022年3月13日
王忠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9年1月	2019年3月14日	2022年3月13日
杜峰	独立董事	男	1959年6月	2020年10月14日	2022年3月13日
王英兰	独立董事	女	1970年8月	2020年9月15日	2022年3月13日
霍然	董事	男	1984年6月	2019年9月11日	2022年3月13日
霍小平	总经理	男	1963年4月	2019年3月18日	2022年3月17日
刘军伟	副总经理	男	1975年9月	2019年3月18日	2022年3月17日
白玉辉	副总经理	男	1977年4月	2019年3月18日	2022年3月17日
姚念忠	副总经理	男	1974年10月	2019年3月18日	2022年3月17日
骆效才	副总经理	男	1965年1月	2019年3月18日	2022年3月17日
朱秋云	董事会秘书	女	1965年9月	2019年3月18日	2022年3月17日
程文冬	财务负责人	男	1981年12月	2020年9月28日	2022年3月17日
陈浩	监事会主席	男	1989年1月	2019年3月14日	2022年3月13日
王淑俭	监事	男	1973年9月	2019年3月14日	2022年3月13日
刘方	监事	女	1983年11月	2021年4月9日	2022年3月13日
董事会人数：					6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8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陈喆	董事长	40,198,250	0	40,198,250	36.46%	0	0
吕永霞	董事	13,799,000	0	13,799,000	12.52%	0	0
王忠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0
杜峰	独立董事	0	0	0	0.00%	0	0
王英兰	独立董事	0	0	0	0.00%	0	0
霍然	董事	0	0	0	0.00%	0	0
霍小平	总经理	0	0	0	0.00%	0	0
刘军伟	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0
白玉辉	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0
骆效才	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0
姚念忠	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0
朱秋云	董事会秘书	0	0	0	0.00%	0	0
程文冬	财务负责人	0	0	0	0.00%	0	0
陈浩	监事会主席	0	0	0	0.00%	0	0

王淑俭	监事	0	0	0	0.00%	0	0
刘方	监事	0	0	0	0.00%	0	0
合计	-	53,997,250	-	53,997,250	48.98%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冯健	监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辞职。自2020年4月9日2020年第二届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4月6日辞职，期间任公司监事。
刘方	无	新任	监事	新聘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适用 不适用

刘方，1983年11月13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5年12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专业（自考），大学学历，学士学位。2002年10月至2015年4月就职于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3月至今就职于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员工情况****(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31	0	2	29
财务人员	7	0	0	7
销售人员	3	0	0	3
技术人员	28	0	0	28
生产人员	154	0	8	146
员工总计	223	0	10	21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6	8
本科	29	27
专科	32	31
专科以下	156	147
员工总计	223	213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54,160,076.62	33,591,469.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75,562,801.41	73,578,964.5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2,133,767.95	2,771,195.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1,811,915.27	2,490,304.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4,043,333.22	983,537.30
合同资产	五、6	110,947,839.76	135,667,559.2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23,859,347.13	52,504,201.60
流动资产合计		272,519,081.36	301,587,232.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447,872.16	515,865.92
在建工程	五、9	114,530.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0	1,830,506.92	
无形资产	五、11	366,333,036.56	352,202,056.12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2	543,197.44	543,197.44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11,869,605.32	8,339,849.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4	9,728,520.69	12,917,281.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0,867,269.42	374,518,250.40
资产总计		663,386,350.78	676,105,482.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5	14,018,010.16	7,010,9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6	72,051,118.14	78,788,292.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7	2,006,626.07	1,587,739.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8	1,789,027.32	1,306,102.87
应交税费	五、19	19,241,054.41	21,257,758.16
其他应付款	五、20	71,468,658.01	105,903,041.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1	27,146,776.69	15,926,645.86
其他流动负债	五、22	7,045,696.91	10,160,789.74
流动负债合计		214,766,967.71	241,941,270.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3	50,637,921.58	57,128,060.1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4	950,704.92	
长期应付款	五、25	14,829,331.1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26	4,962,305.85	3,814,526.61
递延收益	五、27	150,000.00	1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8	10,6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130,263.47	61,092,586.75
负债合计		296,897,231.18	303,033,856.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9	110,250,000.00	110,2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0	108,212,761.83	108,212,761.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1	15,913,331.42	15,913,331.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2	124,477,180.42	131,535,975.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8,853,273.67	365,912,068.45
少数股东权益		7,635,845.93	7,159,557.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6,489,119.60	373,071,625.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63,386,350.78	676,105,482.79

法定代表人：陈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文冬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旻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48,917.16	8,480,662.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5,256,193.50	171,521,015.6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88,690.75	2,049,239.39
其他应收款		132,243,619.88	142,586,035.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651,908.90	14,843,821.87
合同资产		26,752,416.79	25,522,134.8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308,300.77	34,022,555.00
流动资产合计		344,950,047.75	399,025,465.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146,451,451.92	131,954,851.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1,495.16	199,802.9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62,682.47	
无形资产		68,829.8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3,305.83	954,835.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60,971.47	2,608,669.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018,736.74	135,718,160.22
资产总计		496,968,784.49	534,743,625.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18,010.16	7,010,9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714,834.75	16,884,817.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67,964.60	1,552,035.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941,212.36	759,092.05
应交税费		8,346,981.58	10,112,414.81
其他应付款		121,267,336.26	159,900,972.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2,997.86	
其他流动负债		6,979,237.39	9,749,576.11
流动负债合计		169,988,574.96	205,969,808.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31,322.1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1,322.15	
负债合计		170,719,897.11	205,969,808.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10,250,000.00	110,2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3,838,609.10	103,838,609.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913,331.42	15,913,331.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6,246,946.86	98,771,876.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6,248,887.38	328,773,817.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6,968,784.49	534,743,625.25

法定代表人：陈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文冬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旻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五、33	66,630,003.10	52,472,817.75
其中：营业收入		66,630,003.10	52,472,817.7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6,338,093.42	46,051,517.67
其中：营业成本	五、33	51,495,722.92	34,783,990.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4	770,008.74	689,415.26
销售费用	五、35	862,082.94	591,540.45
管理费用	五、36	5,635,764.60	4,408,307.47
研发费用	五、37	2,491,568.52	1,721,039.69
财务费用	五、38	5,082,945.70	3,857,224.23
其中：利息费用		4,979,941.07	3,711,388.07
利息收入		33,147.22	22,296.44
加：其他收益	五、39	378,388.05	44,443.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1,678,862.78	-1,723,194.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9,095,984.83	-2,253,843.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04,549.88	2,488,705.8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五、42	375,369.82	174,134.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79,919.70	2,314,571.08
减：所得税费用	五、43	-2,898,263.31	715,503.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81,656.39	1,599,067.3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81,656.39	1,599,067.3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22,861.61	-96,783.69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58,794.78	1,695,851.0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81,656.39	1,599,067.3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058,794.78	1,695,851.0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2,861.61	-96,783.6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陈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文冬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旻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16,904,055.35	1,361,835.07
减：营业成本		9,777,193.52	6,039,420.23

税金及附加		318,458.68	427,298.24
销售费用		64,955.69	118,218.04
管理费用		4,379,413.31	3,591,396.15
研发费用		2,491,568.52	1,721,039.69
财务费用		2,273,252.98	298,080.34
其中：利息费用		2,212,897.57	2,724,827.47
利息收入		2,179.75	2,436,870.80
加：其他收益		170,882.46	4,257.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9,645.01	162,525.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2,502.35	280,868.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72,052.25	-10,385,967.02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3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72,052.25	-10,385,967.02
减：所得税费用		-947,122.57	-1,284,184.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4,929.68	-9,101,782.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4,929.68	-9,101,782.1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24,929.68	-9,101,782.1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陈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文冬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旻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402,931.19	48,139,006.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2,380,297.43	540,939.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783,228.62	48,679,945.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654,367.18	29,705,853.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661,492.52	9,938,966.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12,004.47	9,036,286.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6,649.07	6,343,934.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244,513.24	55,025,04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8,715.38	-6,345,095.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29,039,847.04	15,235,829.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39,847.04	15,235,829.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03,117.74	10,215,384.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33,527.1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36,644.91	10,215,384.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03,202.13	5,020,445.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99,999.61	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52,220,000.00	20,35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279,999.61	70,354,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890,000.00	7,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27,543.25	2,416,488.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56,341,966.67	53,020,279.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459,509.92	62,736,767.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9,510.31	7,617,232.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62,407.20	6,292,582.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853,407.44	7,039,993.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415,814.64	13,332,576.10

法定代表人：陈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文冬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旻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693,765.01	26,918,091.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8,818.72	243,600.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532,583.73	27,161,691.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11,924.38	26,810,870.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90,149.79	5,710,395.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36,242.30	7,538,139.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6,756.23	4,470,578.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15,072.70	44,529,984.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7,511.03	-17,368,292.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39,847.04	15,235,829.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39,847.04	15,235,829.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50.00	39,726.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196,6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00,350.00	39,726.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39,497.04	15,196,102.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99,999.6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37,100.00	77,454,809.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37,099.61	77,454,809.9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0,950.98	170,66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810,000.00	66,29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030,950.98	67,964,66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93,851.37	9,490,144.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36,843.30	7,317,954.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68,950.21	5,017,964.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32,106.91	12,335,918.79

法定代表人：陈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文冬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旻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29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29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六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41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26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无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财务报表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1、公司概况**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系在北京东方同华科技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核准登记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验字[2016]01620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7 年 4 月 12 日，本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发行 324 万股新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9 元，发行后股本为 5,324 万元。本次变更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亚会 B 验字（2017）014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7 年 12 月 16 日，本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同意向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同华投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788 万元，全部为股权出资，由同华投资以其所持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的部分股权认购。本次发行普通股 1,788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9 元，发行后股本为 7,112 万元。本次变更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验字[2017]0162001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9 年 5 月 6 日，本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总股本 7,112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转增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本变更为 10,668 万元。

2019 年 7 月 5 日，本公司 2019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发行 357 万股新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7 元，发行后股本为 11,025 万元。本次变更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验字[2019]01620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公司目前注册资本 11,025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72266225XK；法定代表人：陈喆；公司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昌平镇火炬街甲 12 号 1 层 A106、B106 室。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经营中心、技术中心、工程中心、运维中心、财务中心和行政中心等部门、寻乌同华分公司及 11 家子公司。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污水、固体废弃物的工程设计、施工、安装、调试、运营等。经营范围：组装污水、固体废弃物、大气污染治理成套设备；污水、固体废弃物、大气污染治理技术研发、设备设计；与环境保护和废弃物处理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专业承包；销售自产产品；自产产品的安装及售后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决

议批准报出。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序号	简称		公司全称
1	同华工程	指	东方同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	同华节能	指	北京东方同华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	南昌中荷	指	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4	南昌科富	指	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
5	菏泽同华	指	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
6	单县同华	指	单县同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	临沂同华	指	临沂同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8	盐城同华	指	同华科技（盐城）有限公司
9	介休同惠	指	介休同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	同清延发	指	廊坊市同清延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	永清同华	指	永清同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合并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动”、“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22。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报告期是指 2021 年 1-6 月。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

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

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互换合同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0。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

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内部单位（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单位）
-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外部客户

C、合同资产

- 合同资产组合 1：应收外部单位-环保工程施工
- 合同资产组合 2：应收外部单位-其他
- 合同资产组合 3：应收内部单位（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单位）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备用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内部单位款项（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单位）
-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

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

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18。

13、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	5	19.00
电子设备	3	5	31.67
运输工具	4	5	23.75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18。

（4）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8。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特

许经营权、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40-60 年	直线法
软件	3 年	直线法
特许经营权-已运营		按特许经营期限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8。

17、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8、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

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

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4)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 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2、收入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9）。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水及固废污染治理工程业务

项目实施前，本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编制项目建设计划收入和计划成本，将项目计划收入、计划成本作为会计核算的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分析判断，并调整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作为确认当期收入、成本的依据。

项目实施中，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项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设备到场安装的报验单及其他项目成本计算项目实际成本，同预计总成本对比，以确定项目履约进度。同时依据合同约定按期向业主单位或业主单位聘请的监理公司报送已完工程款额或已完工程量报告，业主单位按合同约定结算工程进度款。

于资产负债表日，在工程施工项目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累计项目成本减去以前期间已累计确认的成本确认为当期项目成本；以履约进度乘以预计总收入减去以前期间已累计确认的收入确认为当期收入。

项目完工后，项目进行决算审计，则以决算审计金额减去以前期间已累计确认收入确认为决算审计当期的收入。

②水及固废污染治理运营业务

本公司月末根据环保设施实际处理量抄报给客户（或与客户同时抄写实际处理量），并在取得客户确认时确认运营服务收入；对运营时形成的油脂销售，在商品发出且经客户验收时确认收入。

对于提供建设、运营及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本公司于项目建造期间，按照附注三、22、（2）、①所述的会计政策确认基础设施建设服务的收入和成本，基础

设施建设服务收入按照收取或有权收取的对价计量；基础设施建成后，本公司于提供运营服务时，按照附注三、22、(2)、②所述的会计政策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和费用。

23、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

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6、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27。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

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7、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18。

28、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水及固废污染治理工程收入的确认

根据履约进度确认施工业务的收入及费用需要由管理层做出相关判断。如果预计施工合同将发生损失，则此类损失应确认为当期费用。本公司管理层根据施工合同预算来预计可能发生的损失。由于施工的特性，导致合同签订日期与项目完成日期往往归属于不同会计期间。

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并结合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等因素的影响。在履约过程中，本公司持续复核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当初始估计发生变化时，如合同变更、索赔及奖励，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进行修订。当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时，按照待执行亏损合同确认主营业务成本及预计负债。同时，本公司依据合同条款，对业主的付款进度进行持续监督，并定期评估业主的资信能力。如果有情况表明业主很可能在全部或部分合同价款的支付方面发生违约，本公司将就該合同资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财务报表的影响进行重新评估，并可能修改资产减值损失的金额。这一修改将反映在本公司重新评估并需修改资产减值损失的当期财务报表中。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29、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作为承租人

新租赁准则要求承租人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新租赁准则允许承租人选择下列方法之一对租赁进行衔接会计处理：

-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
- 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入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融资租赁，本公司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对于所有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按照附注五、18 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 12 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可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可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公司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变更，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项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资产：				
使用权资产	--	--	2,308,030.48	2,308,030.48
资产总额	--	--	2,308,030.48	2,308,030.48
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918,951.56	918,951.56
租赁负债	--	--	1,389,078.92	1,389,078.92
负债总额	--	--	2,308,030.48	2,308,030.48

对于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本公司按照 2021 年 1 月 1 日作为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2,642,716.70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142,116.00
其中：短期租赁	138,116.00
低价值租赁	4,000.00
加：2020 年 12 月 31 日融资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
2021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最低租赁付款额	2,500,600.70
2021 年 1 月 1 日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	6.00%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	2,308,030.48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6 月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6.30报表数	假设按原租赁准则	增加/减少 (-)
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30,506.94	--	1,830,506.94
资产总额	1,830,506.94	--	1,830,506.94
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2,156.23	--	942,156.23
租赁负债	950,704.92	--	950,704.92
负债总额	1,892,861.15	--	1,892,861.15

(续)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1年1-6月报表数	假设按原租赁准则	增加/减少 (-)
管理费用	435,599.43	472,005.30	-36,405.87
研发费用	41,924.12	45,360.36	-3,436.24
财务费用	66,481.75	--	66,481.75

作为出租人

根据新租赁准则，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衔接规定进行调整，但需自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之日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

解释第 14 号就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进行了规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财会〔2008〕11 号）中关于“五、企业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应当如何处理”的内容同时废止。

解释 14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采用解释第 14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关联方披露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0.12.31	2021.01.01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591,469.66	33,591,469.66	--

应收账款	73,578,964.56	73,578,964.56	--
预付款项	2,771,195.36	2,771,195.36	--
其他应收款	2,490,304.65	2,490,304.65	--
存货	983,537.30	983,537.30	--
合同资产	135,667,559.26	135,667,559.26	--
其他流动资产	52,504,201.60	52,504,201.60	--
流动资产合计	301,587,232.39	301,587,232.39	--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515,865.92	515,865.92	--
使用权资产	--	2,308,030.48	2,308,030.48
无形资产	352,202,056.12	352,202,056.12	--
商誉	543,197.44	543,197.44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39,849.82	8,339,849.82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917,281.10	12,917,281.1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4,518,250.40	376,826,280.88	2,308,030.48
资产总计	676,105,482.79	678,413,513.27	2,308,030.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10,900.00	7,010,900.00	--
应付账款	78,788,292.06	78,788,292.06	--
合同负债	1,587,739.82	1,587,739.82	--
应付职工薪酬	1,306,102.87	1,306,102.87	--
应交税费	21,257,758.16	21,257,758.16	--
其他应付款	105,903,041.54	105,903,041.54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926,645.86	16,845,597.42	918,951.56
其他流动负债	10,160,789.74	10,160,789.74	--
流动负债合计	241,941,270.05	242,860,221.61	918,951.56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57,128,060.14	57,128,060.14	--
租赁负债	--	1,389,078.92	1,389,078.92
预计负债	3,814,526.61	3,814,526.61	--
递延收益	150,000.00	150,0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092,586.75	62,481,665.67	1,389,078.92
负债合计	303,033,856.80	305,341,887.28	2,308,030.48
股本	110,250,000.00	110,250,000.00	--
资本公积	108,212,761.83	108,212,761.83	--
盈余公积	15,913,331.42	15,913,331.42	--
未分配利润	131,535,975.20	131,535,975.20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65,912,068.45	365,912,068.45	--
少数股东权益	7,159,557.54	7,159,557.54	--
股东权益合计	373,071,625.99	373,071,625.99	--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76,105,482.79	678,413,513.27	2,308,030.48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说明：

各主体本期适用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同华工程	25
同华节能	20
菏泽同华	25
南昌科富	25
南昌中荷	25
临沂同华	25
单县同华	25
盐城同华	20
介休同惠	20
同清延发(系合伙企业,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	0
永清同华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企业所得税

①本公司 2018 年复审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811000343），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第一条第二款规定：“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在年底前仍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应按规定补缴相应期间的税款”，目前本公司正在重新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2021 年 1-6 月暂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②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从事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开发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海水淡化等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符合税收优惠的项目如下：

项 目	免税期	减半期
-----	-----	-----

兴义市二台坡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站项目	2016 年-2018 年	2019 年-2021 年
菏泽市餐厨废弃物处理项目	2016 年-2018 年	2019 年-2021 年
寻乌县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运营项目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③根据《企业所得税法》(主席令第 63 号)第二十七条第三款、《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512 号)第八十八条及赣国税[2010]62 号文的相关规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包括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海水淡化等,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南昌中荷自取得第一笔收入所属的 2017 年申请了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并于 2018 年获得了南昌市国家税务局关于公司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三免三减半”的同意备案。因此,南昌中荷 2017 至 2019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20 至 2022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④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2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同华节能、盐城同华、介休同惠及永清同华 2021 年度享受此项税收优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库存现金	15,656.16	42,967.00
银行存款	53,400,158.48	32,810,440.44
其他货币资金	744,261.98	738,062.22
合 计	54,160,076.62	33,591,469.66

说明:

(1) 期末银行存款余额中包括:①共管账户资金 2,651.34 万元,系本公司收取的宁晋县城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工程款,该款项只能用于该工程项目的建设支出;②托管账户资金 2,120.81 万元,系同清延发募集的项目投资资金,该款项拟全部投向永清同华。

(2)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履约保函保证金。

(3) 除履约保函保证金外,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1.06.30	2020.12.31
-----	------------	------------

1 年以内	63,113,238.25	62,514,930.30
1 至 2 年	5,641,666.55	5,765,041.94
2 至 3 年	16,803,988.28	13,611,520.02
3 至 4 年	1,064,413.00	1,064,413.00
4 至 5 年	6,025,420.68	6,175,420.68
5 年以上	2,657,200.00	2,507,200.00
小 计	95,305,926.76	91,638,525.94
减：坏账准备	19,743,125.35	18,059,561.38
合 计	75,562,801.41	73,578,964.5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1.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1,753.00	0.26	251,753.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054,173.76	99.74	19,491,372.35	20.51	75,562,801.41
其中：外部客户	95,054,173.76	99.74	19,491,372.35	20.51	75,562,801.41
合 计	95,305,926.76	100	19,743,125.35	20.72	75,562,801.41

(续)

类 别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1,753.00	0.27	251,753.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386,772.94	99.73	17,807,808.38	19.49	73,578,964.56
其中：外部客户	91,386,772.94	99.73	17,807,808.38	19.49	73,578,964.56
合 计	91,638,525.94	100	18,059,561.38	19.71	73,578,964.56

①2021 年 6 月 30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21.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A 公司	199,553.00	199,553.00	100.00	款项收回可能性小

B 公司	27,000.00	27,000.00	100.00	款项收回可能性小
C 公司	25,200.00	25,200.00	100.00	款项收回可能性小
合计	251,753.00	251,753.00	100	

②2021 年 6 月 30 日，外部客户组合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项 目	2021.06.30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63,113,238.25	3,556,747.89	5.64
1 至 2 年	5,641,666.55	1,219,238.39	21.61
2 至 3 年	16,803,988.28	5,620,828.74	33.45
3 至 4 年	864,860.00	464,136.65	53.67
4 至 5 年	6,025,420.68	6,025,420.68	100.00
5 年以上	2,605,000.00	2,605,000.00	100.00
合计	95,054,173.76	19,491,372.35	20.51

(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外部客户组合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项 目	2020.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62,514,930.30	3,224,195.82	5.16
1 至 2 年	5,765,041.94	1,248,567.55	21.66
2 至 3 年	13,611,520.02	4,306,692.83	31.64
3 至 4 年	864,860.00	421,931.50	48.79
4 至 5 年	6,175,420.68	6,151,420.68	99.61
5 年以上	2,455,000.00	2,455,000.00	100.00
合计	91,386,772.94	17,807,808.38	19.4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坏账准备金额
2020.12.31	18,059,561.38
本期计提	1,683,563.97
本期收回或转回	--
2021.06.30	19,743,125.35

(4) 本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72,632,763.44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76.2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3,306,164.82 元。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1.06.30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957,088.75	91.72	2,544,023.81	91.80
1 至 2 年	97,192.05	4.55	227,171.55	8.20
2 至 3 年	79,487.15	3.73	--	--
合 计	2,133,767.95	100	2,771,195.36	1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024,494.07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48.01%。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811,915.27	2,490,304.65
合 计	1,811,915.27	2,490,304.65

其中，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1.06.30	2020.12.31
1 年以内	305,070.98	1,667,649.40
1 至 2 年	688,887.85	228,567.50
2 至 3 年	228,567.50	57,890.85
3 年以上	600,440.85	551,950.00
小 计	1,822,967.18	2,506,057.75
减：坏账准备	11,051.91	15,753.10
合 计	1,811,915.27	2,490,304.65

②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及押金	1,391,433.25	6,957.17	1,384,476.08	1,415,833.25	7,079.16	1,408,754.09
备用金	343,299.93	3,432.99	339,866.94	198,872.83	1,988.73	196,884.10
其他	88,234.00	661.75	87,572.25	891,351.67	6,685.21	884,666.46
合计	1,822,967.18	11,051.91	1,811,915.27	2,506,057.75	15,753.10	2,490,304.65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2021 年 6 月 30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22,967.18	0.61	11,051.91	1,811,915.27	
其中：押金及保证金	1,391,433.25	0.50	6,957.17	1,384,476.08	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备用金	343,299.93	1.00	3,432.99	339,866.94	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其他	88,234.00	0.75	661.75	87,572.25	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合计	1,822,967.18	0.61	11,051.91	1,811,915.27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2020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06,057.75	0.63	15,753.10	2,490,304.65	
其中：押金及保证金	1,415,833.25	0.50	7,079.16	1,408,754.09	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备用金	198,872.83	1.00	1,988.73	196,884.10	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其他	891,351.67	0.75	6,685.21	884,666.46	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合计	2,506,057.75	0.63	15,753.10	2,490,304.65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④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2020.12.31	15,753.10
本期计提	--
本期转回	4,701.19

本期核销	--
2021.06.30	11,051.91

⑤本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深圳华盟工程再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686,033.25	1-3 年	37.63	3,430.17
泰安山水苑工贸有限公司	保证金	290,000.00	3 年以上	15.91	1,450.00
大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管理委员会	保证金	169,200.00	3 年以上	9.28	846.00
大庆经发建设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保证金	120,000.00	2-3 年	6.58	600.00
中国动漫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87,500.00	1 年以内	4.81	437.50
合 计		1,352,733.25		74.21	6,763.67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2,624.53	--	322,624.53	322,624.53	--	322,624.53
在产品	--	--	--	166,595.81	--	166,595.81
库存商品	1,054,703.54	--	1,054,703.54	494,316.96	--	494,316.96
合同履约成本	1,127,378.56	1,127,378.56	--	1,127,378.56	1,127,378.56	--
发出商品	2,666,005.15	--	2,666,005.15	--	--	--
合 计	5,170,711.78	1,127,378.56	4,043,333.22	2,110,915.86	1,127,378.56	983,537.30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21.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06.30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合同履约成本	1,127,378.56	--	--	--	--	1,127,378.56

存货跌价准备（续）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合同履约成本	项目停滞，预计售价减去处置费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项目	2021.06.30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外部客户—环保工程施工	143,133,773.96	22,457,413.51	120,676,360.45	158,483,685.98	13,361,428.68	145,122,257.30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12,387,272.43	2,658,751.74	9,728,520.69	11,779,112.43	2,324,414.39	9,454,698.04
合计	130,746,501.53	19,798,661.77	110,947,839.76	146,704,573.55	11,037,014.29	135,667,559.26

(1) 本期合同资产账面价值的重大变动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外部客户—环保工程施工	-24,719,719.50	履约进度及结算进度的变化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类别	2021.06.30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12,969,736.23	9.92	12,969,736.23	100.00	--	12,969,736.23	8.84	4,020,618.23	31.00	8,949,118.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117,776,765.30	90.08	6,828,925.54	5.80	110,947,839.76	133,734,837.32	91.16	7,016,396.06	5.25	126,718,441.26
其中：										
工程施工	117,776,765.30	90.08	6,828,925.54	5.80	110,947,839.76	133,734,837.32	91.16	7,016,396.06	5.25	126,718,441.26
合计	130,746,501.53	100	19,798,661.77	15.14	110,947,839.76	146,704,573.55	100	11,037,014.29	7.52	135,667,559.2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名称	2021.06.30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12,969,736.23	12,969,736.23	100	项目中断时间长且合作终止，预计回收概率和可能性低	12,969,736.23	4,020,618.23	31.00	项目中断时间长，预计回收概率和可能性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外部客户—环保工程施工	8,761,647.48	--	--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待认证进项税额	13,048,016.24	14,046,963.32
待抵扣进项税额	4,415,635.39	4,612,828.38
代垫运营费用	3,742,136.99	3,127,670.78
精选层申报中介费用	2,566,037.73	1,150,943.39
预缴所得税	87,520.78	84,158.12
预缴增值税	--	441,790.57
业绩补偿（见附注十、6）	--	29,039,847.04
合 计	23,859,347.13	52,504,201.60

8、固定资产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固定资产	447,872.16	515,865.92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447,872.16	515,865.92

其中，固定资产

项 目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0.12.31	256,771.69	2,744,523.76	641,188.21	3,642,483.66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750.00	3,750.00
其中：购置	--	--	3,750.00	3,75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21.06.30	256,771.69	2,744,523.76	644,938.21	3,646,233.66
二、累计折旧				
1. 2020.12.31	246,392.52	2,337,212.57	543,012.65	3,126,617.74
2. 本期增加金额	8,459.70	57,950.70	5,333.36	71,743.76
其中：计提	8,459.70	57,950.70	5,333.36	71,743.7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21.06.30	254,852.22	2,395,163.27	548,346.01	3,198,361.50
三、减值准备				
1. 2020.12.31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2021.06.30	--	--	--	--
四、账面价值				
1.2021.06.30 账面价值	1,919.47	349,360.49	96,592.20	447,872.16
2.2020.12.31 账面价值	10,379.17	407,311.19	98,175.56	515,865.92

说明：

(1)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用于抵押、担保的固定资产。

(2) 期末固定资产未出现减值情形，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9、在建工程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在建工程	114,530.33	--

①在建工程明细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永清研发及制造基地项目	86,500.00	--	86,500.00	--	--	--
安泰高炉除尘灰脱锌站项目	28,030.33	--	28,030.33	--	--	--
合 计	114,530.33	--	114,530.33	--	--	--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20.12.31	本期增加	转 入 其 他		利息	其中：		本期	2021.06.30
			固 定 资 产	减 少		本期利	自 息 本		
永清研发及制造基地项目	--	86,500.00	--	--	--	--	--	--	86,500.00
安泰高炉除尘灰脱锌站工程	--	28,030.33	--	--	--	--	--	--	28,030.33
合 计	--	114,530.33	--	--	--	--	--	--	114,530.3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永清研发及制造基地项目	8,146.00	前期筹备	自筹、募投
安泰高炉除尘灰脱锌站工程	2,172.05	前期筹备	自筹

10、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2020.12.31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2,308,030.48	2,308,030.48
1.2021.01.01	2,308,030.48	2,308,030.48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 2021.06.30	2,308,030.48	2,308,030.48
二、累计折旧		
1.2021.01.01	--	--
2.本期增加金额	477,523.56	477,523.56
(1) 计提	477,523.56	477,523.56
3.本期减少金额	--	--
4. 2021.06.30	477,523.56	477,523.56
三、减值准备		
1.2021.01.01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 2021.06.30	--	--
四、账面价值		
1. 2021.06.30 账面价值	1,830,506.92	1,830,506.92
2. 2020.01.01 账面价值	--	--

11、无形资产

项 目	特许经营权- 已运营	特许经营权- 在建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0.12.31	356,628,234.38	49,462,576.23	--	--	406,090,810.61
2.本期增加金额	--	17,972,359.77	4,672,714.17	70,796.46	22,715,870.40
(1) 投资建设	--	17,972,359.77	--	--	17,972,359.77
(2) 企业合并增加	--	--	4,672,714.17	--	4,672,714.17
(3) 购置	--	--	--	70,796.46	70,796.46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2021.06.30	356,628,234.38	67,434,936.00	4,672,714.17	70,796.46	428,806,681.01
二、累计摊销					
1. 2020.12.31	53,888,754.49	--	--	--	53,888,754.49
2.本期增加金额	8,535,161.40	--	47,761.99	1,966.57	8,584,889.96
(1) 计提	8,535,161.40	--	47,761.99	1,966.57	8,584,889.96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2021.06.30	62,423,915.89	-	47,761.99	1,966.57	62,473,644.45
三、减值准备					-
1.2020.12.31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2021.06.30	--	--	--	--	--
四、账面价值					
1.2021.06.30 账面价值	294,204,318.49	67,434,936.00	4,624,952.18	68,829.89	366,333,036.56
2.2020.12.31 账面价值	302,739,479.89	49,462,576.23	--	--	352,202,056.12

说明：

(1) PPP 主要运营项目相关信息

业务类型	项目概况	特许经营权年限	运营单价及调节机制
渗滤液深度处理	项目建设地为南昌市麦园垃圾处理场，目前处理规模为日均处理 2000m ³ 渗滤液，项目投资额为 14,744.91 万元。	22 年	约定渗滤液处理单价 62.80 元/m ³ ，商业运营期内，根据物价指数波动进行调整
餐厨垃圾处理	项目建设地分别为南昌市麦园垃圾处理场、菏泽市城北，目前总处理规模为日均处理 500 吨餐饮垃圾和 25 吨废弃食用油，项目投资额为 20,917.91 万元。	20-30 年	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费初始单价为 148.01-228 元/吨，商业运营期内根据物价指数波动进行调整

(2) 本期主要的在建特许经营权项目明细及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06.30
单县同华项目（注 1）	39,874,914.18	815,342.73	--	40,690,256.91
南昌沼液处理项目（注 2）	--	17,105,613.08	--	17,105,613.08
平邑污水项目（注 3）	9,587,662.05	51,403.96	--	9,639,066.01
合计	49,462,576.23	17,972,359.77	--	67,434,936.00

注 1：单县同华项目于 2019 年 11 月开始试运营，目前已取得规划验收、工程验收、环保验收等，正在办理消防验收、工程验收备案手续，待取得政府同意转商业运营的批复。

注 2：南昌沼液处理项目系按政府要求在原南昌市麦园餐厨垃圾处理厂 BOT 项目的基础上建设餐厨沼液处理设施，并同时预处理工艺进行配套改造，目前项目尚在建造过程中。

注 3：平邑污水项目本期政府已启动土地征用程序，正在办理用地手续。

(3) 期末无形资产未出现减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2、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06.30	期末减值准备
同华工程	543,197.44	--	--	543,197.44	--

说明：本公司于 2015 年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同华工程，对相关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同华工程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同华工程正常开展施工项目，本公司管理层预计同华工程未来现金流的现值高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上述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9,754,177.26	4,488,246.95	18,075,314.48	4,140,495.74
存货跌价准备	1,127,378.56	169,106.78	1,127,378.56	169,106.78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9,798,661.77	4,629,832.97	11,037,014.29	2,508,367.29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2,658,751.74	650,557.58	2,324,414.39	568,248.36
预计负债	4,962,305.85	1,240,576.46	3,814,526.61	953,631.65
可抵扣亏损	2,081,505.12	691,284.57	--	--
合 计	50,382,780.30	11,869,605.32	36,378,648.33	8,339,849.82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
可抵扣亏损	4,355,523.47	3,748,027.41
合 计	4,355,523.47	3,748,027.4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21.06.30	2020.12.31
2022 年	1,646,572.67	1,646,572.67
2023 年	2,065,689.94	2,065,689.94
2024 年	--	--
2025 年	35,764.80	35,764.80
2026 年	607,496.06	--
合 计	4,355,523.47	3,748,027.41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南昌沼液处理项目	--	3,462,583.06
合同资产	12,387,272.43	11,779,112.43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658,751.74	2,324,414.39
合 计	9,728,520.69	12,917,281.10

15、短期借款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保证借款-本金	13,999,999.61	7,000,000.00
-利息	18,010.55	10,900.00
合 计	14,018,010.16	7,010,900.00

说明：期末保证借款情况如下：

股东陈喆、吕永霞为本公司 8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股东陈喆为本公司 599.99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6、应付账款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工程款	39,934,984.02	46,680,545.58
设备款	8,379,609.25	13,105,906.59
材料款	5,189,309.96	7,386,177.31
劳务费	9,550,096.42	4,320,656.11
运营费	3,654,608.26	1,948,553.82
设计费	2,292,207.55	3,058,226.42
其他	3,050,302.68	2,288,226.23
合 计	72,051,118.14	78,788,292.06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2021.06.30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定陶县方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380,000.00	暂未结算
中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35,753.19	暂未结算
邢台鸿耀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4,100,903.59	暂未结算
石家庄海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690,909.09	暂未结算
上海唯尊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865,221.24	暂未结算
山东才德元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76,659.60	工程未验收
合 计	22,149,446.71	

17、合同负债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工程款	1,967,964.60	1,552,035.40
货款	38,661.47	35,704.42
合 计	2,006,626.07	1,587,739.82

18、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06.30
短期薪酬	1,306,102.87	12,282,190.79	11,964,305.62	1,623,988.0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250,457.40	1,085,418.12	165,039.28
合 计	1,306,102.87	13,532,648.19	13,049,723.74	1,789,027.32

(1) 短期薪酬

项 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06.30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47,679.68	9,782,851.75	9,488,307.59	1,442,223.84
职工福利费	--	837,514.86	837,514.86	--
社会保险费	114,286.22	724,175.85	716,151.24	122,310.83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14,066.04	679,489.66	674,152.37	119,403.33
2. 工伤保险费	--	34,712.01	32,024.69	2,687.32
3. 生育保险费	220.18	9,974.18	9,974.18	220.18
住房公积金	--	809,845.88	801,951.88	7,894.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136.97	127,802.45	120,380.05	51,559.37
合 计	1,306,102.87	12,282,190.79	11,964,305.62	1,623,988.04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06.30
离职后福利	--	1,250,457.40	1,085,418.12	165,039.28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	1,203,503.43	1,041,453.64	162,049.79
2. 失业保险费	--	46,953.97	43,964.48	2,989.49
合 计	--	1,250,457.40	1,085,418.12	165,039.28

19、应交税费

税 项	2021.06.30	2020.12.31
企业所得税	4,755,630.95	7,357,275.09
增值税	12,566,613.50	12,024,831.21

印花税	138,052.25	141,471.55
个人所得税	36,172.66	45,838.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8,478.37	873,608.39
教育费附加	495,664.01	488,806.57
地方教育附加	330,442.67	325,871.05
水利基金	-	56.21
合 计	19,241,054.41	21,257,758.16

说明：经主管税务机关核准，同意同华工程 2020 年度企业所得税 402.64 万元延期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前缴纳。

20、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71,468,658.01	105,903,041.54
合 计	71,468,658.01	105,903,041.54

其中：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向股东借款	66,022,425.61	101,426,700.92
向企业借款	418,000.00	418,000.00
应付股权转让款	2,561,600.00	3,261,600.00
应付保证金	574,932.00	597,682.00
费用报销款	448,304.17	84,507.36
其他	1,443,396.23	114,551.26
合 计	71,468,658.01	105,903,041.54

2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732,267.78	15,926,645.8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42,156.23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472,352.68	--
合 计	27,146,776.69	15,926,645.86

说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租赁负债、长期应付款分别见附注五、23、24、25。

22、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待转销项税额	7,045,696.91	10,160,789.74

23、长期借款

项 目	2021.06.30	利率区间 (%)	2020.12.31	利率区间 (%)
质押并保证借款-本金	67,440,000.00	4.90-5.73	74,330,000.00	4.90-5.73
利息调整	-1,069,810.64		-1,275,294.00	
小 计	66,370,189.36		73,054,706.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732,267.78		15,926,645.86	
合 计	50,637,921.58		57,128,060.14	

说明：

(1) 同华投资、陈喆为南昌中荷在建设银行南昌青云谱支行取得的 4,000 万元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南昌中荷用 7 年价值共计 7,563.31 万元的南昌市餐厨垃圾处理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

(2) 同华投资、陈喆为南昌科富在建设银行南昌青云谱支行取得的 3,754 万元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南昌科富用 7 年价值共计 16,045.40 万元的南昌市麦园垃圾场渗滤液深度处理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

(3) 本公司、同华投资、陈喆、吕永霞为南昌科富在建设银行南昌青云谱支行取得的 5,000 万元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南昌科富用 9 年价值共计 14,175 万元的南昌市麦园垃圾场渗滤液深度处理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

24、租赁负债

项 目	2021.6.30
房屋租赁	1,892,861.1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42,156.23
合 计	950,704.92

说明：2021 年 1-6 月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 6.65 万元，已计入到财务费用-利息支出中。

25、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应付融资租赁款	25,301,683.80	--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10,472,352.68	--
合 计	14,829,331.12	--

说明：

(1) 2021 年 1 月单县同华与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国资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约定国资租赁购买单县同华部分餐厨垃圾处理设备，购买价款 2,000 万元，并以租赁形式再提供给单县同华使用，其中，第一笔租金 1,000 万元，租赁日期为 2021 年 2 月 20 日至 2023 年 2 月 20 日，租金总额为 1,067.50 万元，单县同华支付保证金 60 万元、手续费 51.87 万元，租赁合同约定年利率为 6%，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的租赁年利率为 12.37%；第二笔 1,000 万元租金概算起租日为 2022 年 1 月 20 日。由于单县同华所销售设备并未进行实物交接，该业务实质是以设备抵押，采用售后回租形式进行的项目融资。单县同华以餐厨垃圾处理设备和 BOT 特许经营项目享有的收益权及全部应收账款、本公司及同华投资分别以其各自持有单县同华 97%、3% 的股权向国资租赁提供抵押、质押担保，同时同华投资、陈喆、吕永霞分别提供保证担保，共同为单县同华期末 7,904,511.14 元（其中 4,756,474.61 元一年内到期）应付融资租赁款提供担保。

(2) 2021 年 4 月南昌中荷与中关村科技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中关村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约定中关村租赁购买南昌中荷部分餐厨垃圾处理设备，购买价款 2,000 万元，并以租赁形式再提供给南昌中荷使用，租金总额为 2,218.36 万元，南昌中荷支付保证金 200 万元、手续费 92 万元，租赁合同约定年利率为 6.65%，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的租赁年利率为 11.66%。由于南昌中荷所销售设备并未进行实物交接，该业务实质是以设备抵押，采用售后回租形式进行的项目融资。南昌中荷以餐厨垃圾处理设备及 BOT 特许经营项目享有的收益权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及同华投资分别以其持有南昌中荷 87%、3% 的股权向中关村租赁提供抵押、质押担保，同时本公司、陈喆分别提供保证担保，共同为南昌中荷期末 17,397,172.66 元（其中 5,715,878.07 元一年内到期）应付融资租赁款提供担保。

26、预计负债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形成原因
预计大修更新改造费	4,962,305.85	3,814,526.61	特许经营期内大修及更新计划

27、递延收益

项 目	2021.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06.30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0,000.00	--	--	150,000.00	项目补助

说明：采用总额法计入递延损益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2021.01.01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 计入损益 的金额	其他变动	2021.06.30	本期结转计入损 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与 收益相关
平邑项目	财政拨款	150,000.00	--	-	--	150,000.00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

28、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1.6.30	2020.12.31
投资回购义务	10,600,000.00	--

说明：本公司与投资方延安振兴发展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廊坊市蓝天事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成立合伙企业同清延发，该合伙企业募集的资金拟全部投向永清同华，投资协议约定了完成合格上市、承诺业绩等约束条款，若无法完

成，本公司需按固定价格加固定利息作为对价，购买投资方届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永清同华股权，本公司未来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故将投资方的出资确认为金融负债。本公司以持有的永清同华 80%的股权、南昌科富以享有南昌市麦园垃圾处理场渗滤液深度处理站托管运营服务费收费权及其附属权益为该等投资回购义务提供质押担保。

29、股本（单位：股）

项 目	2020.12.31	本期增减（+、-）					2021.06.30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0,250,000.00	--	--	--	--	--	110,250,000.00

30、资本公积

项 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06.30
股本溢价	108,212,761.83	--	--	108,212,761.83

31、盈余公积

项 目	2020.12.31	追溯调整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06.30
法定盈余公积	15,913,331.42	--	--	--	15,913,331.42

3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0 年 1-6 月
2020.12.31 余额	131,535,975.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2020.01.01 余额	131,535,975.2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58,794.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2021.06.30 余额	124,477,180.42
其中：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66,600,371.24	51,495,722.92	52,472,817.75	34,783,990.57
其他业务	29,631.86	--	--	--

说明：其他业务收入为出售废铁收入。

(1) 主营业务按类型划分

类 型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水及固废污染治理工程业务	36,020,050.30	23,612,083.40	28,772,845.32	15,139,868.48
水及固废污染治理运营业务	30,580,320.94	27,883,639.52	23,699,972.43	19,644,122.09
合 计	66,600,371.24	51,495,722.92	52,472,817.75	34,783,990.57

(2) 本期主营业务收入按确认时间划分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段确认	59,684,019.26
在某一时点确认	6,916,351.98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公司通常作为主要责任人提供水及固废污染治理工程施工或运营服务。一般在提供水及固废污染治理工程施工或运营服务过程中逐步转移控制权，收款节点具体包括进度款、验收款和质保金，本公司不承担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等类似义务。本公司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产品质量保证义务，该类质量保证条款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该等质保金于质保期结束且未发生质量问题后拥有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因此，该部分质保金形成合同资产，并于质保期结束且未发生质量问题后转入应收款项。

(4) 与剩余履约义务有关的信息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分摊至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为 4,605.67 万元，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的预计时间在 2021 年。

34、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6,349.93	358,489.61
印花税	17,172.90	5,370.30
教育费附加	201,128.73	189,596.9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3,811.68	126,397.98
车船使用税	6,546.00	9,560.40
土地使用税	4,999.50	--
合 计	770,008.74	689,415.26

说明：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35、销售费用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641,851.96	436,700.93
交通费	40,784.04	24,755.12
业务招待费	136,591.27	74,245.30
差旅费	37,702.67	29,389.14
其他	5,153.00	26,449.96
合 计	862,082.94	591,540.45

36、管理费用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2,798,626.35	1,848,262.12
中介服务费	834,480.68	929,065.50
业务招待费	689,899.78	454,801.23
房租物业费	11,456.90	543,692.38
办公费	246,957.03	148,578.17
差旅费	119,289.10	28,848.01
交通费	106,694.45	78,690.99
折旧及摊销	535,074.46	154,681.99
汽油费	89,420.22	84,622.65
车辆保险费	43,127.61	29,524.07
维修费	29,313.27	42,960.36
其他	131,424.75	64,580.00
合 计	5,635,764.60	4,408,307.47

37、研发费用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设备材料	303,944.11	--
职工薪酬	2,140,924.70	1,669,929.59
折旧及摊销	46,699.71	5,749.74
房租	--	45,360.36
合 计	2,491,568.52	1,721,039.69

38、财务费用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4,610,550.02	5,044,841.93
减：利息资本化	449,529.21	1,333,453.86

减：利息收入	33,147.22	22,296.44
未确认融资费用	818,920.26	--
手续费及其他	136,151.85	168,132.60
合 计	5,082,945.70	3,857,224.23

39、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个税奖励	171,888.05	4,565.25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	106,500.00	--	与收益相关
生产奖励款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	8,555.97	与收益相关
社保费返还	--	31,322.56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78,388.05	44,443.78	

40、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83,563.97	-1,717,710.2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701.19	-5,483.87
合 计	-1,678,862.78	-1,723,194.09

41、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761,647.48	-433,470.40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334,337.35	-1,820,373.49
合 计	-9,095,984.83	-2,253,843.89

4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罚款及滞纳金	372,244.62	101,000.00	372,244.62
赔偿款	3,125.20	73,134.80	3,125.20
合 计	375,369.82	174,134.80	375,369.82

说明：本期罚款主要系寻乌石排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出水氨氮超标处罚 30 万元。

4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31,492.19	2,317,196.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29,755.50	-1,601,692.79
合 计	-2,898,263.31	715,503.72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利润总额	-10,479,919.70	2,314,571.08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利润总额*15%）	-1,571,987.96	347,185.66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14,707.19	-261,837.89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591,198.43	261,478.48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27,756.25	59,061.79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	--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151,874.01	309,615.68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	--
其他	--	--
所得税费用	-2,898,263.31	715,503.72

44、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利息收入	31,698.91	22,296.44
往来款	976,292.86	275,598.00
押金及保证金	993,917.61	198,601.00
政府补助	378,388.05	44,443.78
合 计	2,380,297.43	540,939.22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往来款	334,197.31	1,136,467.00
保证金及押金	969,805.00	2,723,565.75

付现费用	2,212,646.26	2,483,902.12
合 计	3,516,649.07	6,343,934.87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业绩补偿金	29,039,847.04	15,235,829.38

(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收到关联公司借款及利息	11,620,000.00	20,354,000.00
融资租赁款	30,000,000.00	--
收到投资方附回购义务款	10,600,000.00	--
合 计	52,220,000.00	20,354,000.00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支付关联公司借款及利息	49,210,000.00	51,669,079.11
融资租赁款	1,426,666.67	--
融资租赁保证金及手续费	4,062,800.00	--
支付收购少数股权款	700,000.00	--
贷款手续费	680,000.00	1,351,200.00
支付租赁负债	262,500.00	--
合 计	56,341,966.67	53,020,279.11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581,656.39	1,599,067.36
加：资产减值损失	9,095,984.83	1,723,194.09
信用减值损失	1,678,862.78	2,253,843.89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	549,267.32	160,431.73
无形资产摊销	8,584,889.96	6,085,381.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979,941.07	3,711,388.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29,755.50	-2,351,031.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59,795.92	103,454,105.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027,778.70	-107,094,416.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206,801.47	-15,887,059.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8,715.38	-6,345,095.4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415,814.64	13,332,576.1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853,407.44	7,039,993.7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62,407.20	6,292,582.3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756,600.00
其中：永清同华	3,756,6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3,072.83
其中：永清同华	23,072.83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733,527.17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21.06.30	2020.06.30
一、现金	53,415,814.64	13,332,576.10
其中：库存现金	15,656.16	17,731.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3,400,158.48	13,314,844.31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415,814.64	13,332,576.10

4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44,261.98	履约保函保证金等
无形资产-BOT 项目资产	66,940,347.57	融资租赁公司抵押担保

说明：此外，南昌中荷 7 年价值共计 7,563.31 万元的南昌市餐厨垃圾处理收费权、南昌科富的麦园垃圾场渗滤液深度处理工程共计 30,220.40 万元的特许经营收费权均已用作银行借款质押担保；本公司以持有的永清同华 80% 的股权、南昌科富以享有的南昌市麦园垃圾处理场渗滤液深度处理站托管运营服务费收费权及其附属权益已用作基金管理公司的投资回购质押担保；单县同华、南昌中荷 BOT 特许经营项目享有的收益权及应收账款、本公司持有的单县同华、南昌中荷全部股权已用作融资租赁公司融资质押担保。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1) 本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永清同华	2021.01.31	3,756,600.00	80.00	股权收购	2021.01.31	支付了合并对价并办理了财产权转移手续	--	-52,481.58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 目	永清同华
合并成本：	
现金	3,756,600.00
合并成本合计	3,756,6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756,6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 目	永清同华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3,072.83	23,072.83
无形资产	4,672,714.17	4,497,141.13
负债：		

其他应付款	37.00	37.00
净资产	4,695,750.00	4,520,176.96
减：少数股东权益	939,150.00	904,035.39
合并取得的净资产	3,756,600.00	3,616,141.57

说明：永清同华购买日公允价值系依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20）第 02185 号评估报告确定。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同华工程	唐山市	唐山市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100.00	--	收购
同华节能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设备销售等	80.00	--	设立
南昌中荷	南昌市	南昌市	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工程的投资、建设、运营	87.00	--	收购
南昌科富	南昌市	南昌市	投资、建设、运营垃圾处理场渗滤液深度处理项目以及与环境保护和废物处理有关的技术咨询和服务	97.00	--	收购
菏泽同华	菏泽市	菏泽市	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	97.00	--	收购
临沂同华	临沂市	临沂市	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中水回收、销售	97.00	--	收购
单县同华	菏泽市	菏泽市	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	97.00	--	设立
盐城同华 (注 1)	盐城市	盐城市	餐厨垃圾处理;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	55.00	--	设立
介休同惠	介休市	介休市	技术服务;技术推广;废弃资源综合利用;再生物资回收;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70.00	--	设立
同清延发 (注 2)	廊坊市	廊坊市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	50.00	--	设立
永清同华	廊坊市	廊坊市	环保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研发、制造、生产;环保工程设计及施工	80.00	--	收购

注 1：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对盐城同华尚未实际出资。

注 2：同清延发的设立目的是服务于本公司的投资需求，为本公司的对外投资提供杠杆融资，本公司主导和参与了其设立和架构设计，该基金的投资方向集中于本公司的同行业和上下游行业，本公司能够控制该基金的投资退出渠道，退出时的收购作价安排足以保证优先级 LP 的出资本金安全和获取约定收益，故同清延发纳入本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2021 年 1-6 月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1 年 1-6 月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2021.06.30 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南昌中荷	13.00	-364,068.25	--	1,618,559.30
菏泽同华	3.00	4,906.87	--	876,777.95
南昌科富	3.00	-25,810.05	--	1,864,006.78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21.06.30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南昌中荷	12,601,720.06	108,741,352.50	121,343,072.56	89,552,240.64	19,340,375.80	108,892,616.44
菏泽同华	26,813,122.45	99,981,315.38	126,794,437.83	96,417,876.09	1,150,630.30	97,568,506.39
南昌科富	68,605,153.62	106,363,913.71	174,969,067.33	66,170,588.19	46,790,515.92	112,961,104.11

续 (1):

子公司名称	2020.12.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南昌中荷	16,507,811.73	100,580,040.25	117,087,851.98	92,178,350.98	9,658,519.77	101,836,870.75
菏泽同华	23,595,907.21	101,463,938.87	125,059,846.08	95,537,225.04	460,252.12	95,997,477.16
南昌科富	73,995,403.20	110,110,291.14	184,105,694.34	70,413,581.17	50,823,814.86	121,237,396.03

续 (2):

子公司名称	2021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南昌中荷	6,090,056.59	-2,800,525.11	-2,800,525.11	2,872,392.95
菏泽同华	9,040,272.44	163,562.52	163,562.52	4,619,565.75
南昌科富	10,763,686.77	-860,335.09	-860,335.09	-3,406,485.24

续 (3):

子公司名称	2020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南昌中荷	5,777,278.33	-2,460,519.58	-2,460,519.58	-388,897.30
菏泽同华	--	-125,412.43	-125,412.43	-80,000.00
南昌科富	12,925,336.47	-275,918.50	-275,918.50	11,058,138.98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各项金融

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76.21%；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4.21%。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主要是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7,894.04	10,733.76
其中：短期借款	1,401.80	701.09
其他应付款	6,492.24	10,032.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1.45	--
长期应付款	1,482.93	--
租赁负债	95.07	--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5,416.01	3,359.15
其中：货币资金	5,416.01	3,359.15
金融负债	6,637.02	7,305.47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73.23	1,592.66
长期借款	5,063.79	5,712.81

（4）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或权益工具价格等的变化。本公司密切关注价格变动对本公司的影响。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44.75%（2020 年 12 月 31 日：44.82%）。

九、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等。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母公司，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陈喆。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同华投资	股东，相同的实际控制人
北京融华合众投资有限公司（“融华合众”）	股东
吕永霞	股东，本公司董事
白玉辉	任职本公司副总经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4、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永清京台水处理有限公司（“永清京台”）	提供运营服务	--	1,255,542.45
永清京台	工程施工及技术服务	--	751,523.61

注：永清京台与本公司原系相同的实际控制人，2020 年 6 月 28 日，因公司股权变更，陈喆不再对其控制，之后不再作为本公司关联方。

（2）关联方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白玉辉	同华工程	房屋租赁	36,761.43	36,964.26

说明：此外，本公司根据实际需求无偿使用永清京台的永清污水处理厂维修车间，用于设备加工、组装及暂存。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同华投资、陈喆	40,000,000.00	2016 年 4 月 12 日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同华投资、陈喆	37,540,000.00	2015 年 10 月 9 日	2024 年 10 月 8 日	否
同华投资、陈喆、吕永霞	50,000,000.00	2020 年 1 月 3 日	2031 年 1 月 2 日	否
陈喆、吕永霞	2,000,000.00	2020 年 8 月 21 日	2023 年 8 月 20 日	否
陈喆、吕永霞	3,000,000.00	2020 年 12 月 23 日	2023 年 12 月 22 日	否
陈喆、吕永霞	3,000,000.00	2020 年 12 月 24 日	2023 年 12 月 24 日	否
陈喆	2,999,999.61	2021 年 3 月 23 日	2024 年 3 月 22 日	否
陈喆	3,000,000.00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5 月 30 日	否
同华投资、陈喆、吕永霞	7,904,511.14	2021 年 2 月 24 日	2026 年 2 月 23 日	否
同华投资、陈喆	17,397,172.66	2021 年 4 月 30 日	2027 年 4 月 29 日	否

（4）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借款	还款	借款	还款
拆入本金：				
同华投资	11,620,000.00	49,210,000.00	20,354,000.00	51,624,000.00
拆入利息：				
同华投资	2,185,724.69	--	2,022,747.73	--

说明：本公司与同华投资本期的资金拆借系按照固定利率为 6% 计付资金使用费。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16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16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684,604.51	1,474,995.98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2021.06.30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永清京台	--	--	3,237,049.91	168,485.27
其他流动资产：				
同华投资（附注十、6）	--	--	29,039,847.04	--

注：永清京台与本公司原系相同的实际控制人，2020 年 6 月 28 日，因公司股权变更，陈喆不再对其控制，之后不再作为本公司关联方。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2021.06.30	2020.12.31
其他应付款：		
同华投资	64,922,425.61	100,326,700.92
白玉辉	2,561,600.00	3,261,600.00
融华合众	1,100,000.00	1,100,000.00

6、关联方承诺

交易对方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2017 年，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同华投资所持南昌中荷、南昌科富、菏泽同华的部分股权（以下称“标的公司”）。同华投资自愿对标的公司 2018 至 2020 三个会计年度经营业绩作出承诺及补偿安排：

同华投资承诺菏泽同华、科富华腾、南昌中荷 2018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不低 552.73 万元、307.15 万元、480.29 万元，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873.66 万元、289.24 万元、782.83 万元，2020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194.65 万元、317.70 万元、835.44 万元。如标的公司在承诺期内对应年度的年度实际净利润低于该年度的年度目标净利润，则同华投资承诺以现金补偿的方式对本公司进行利润补偿，具体补偿金额的计算方式如下：

20XX 会计年度应补偿总金额=(标的公司 20XX 年度目标净利润-标的公司 20XX 年度实际净利润) ×本次交易股权比例。

因菏泽同华尚未正式投入商业运营，如评估基准日至正式投入商业运营期间菏泽同华因试运营亏损导致在建工程或无形资产投资额增加，则由同华投资以现金形式对菏泽同华项目增加投资部分向菏泽同华进行补偿，补偿方式如下：

补偿金额=正式投入商业运营当日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评估基准日无形资产（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本公司本期收到同华投资 2020 年度业绩补偿及菏泽同华补偿款共计 2903.98 万元。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1) 2017 年 5 月 11 日，经与山东平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山东平邑经济开发区温水园区污水厂及配套管网特许经营协议》，临沂同华拟建设山东平邑经济开发区温水园区污水厂及配套管网，包括污水厂厂区内主要工艺部分的构筑物、建筑物以及相关配套设施、设备的采购和安装，新建配套污水收集管网等，设计污水处理量总规模 4 万 m³/d（其中，一期处理规模 1 万 m³/d），本次仅实施一期项目，投资总额 4,590.40 万元，其中污水厂投资约为 2,563.86 万元，配套管网投资约为 2,026.54 万元。最终实际投资以政府认可的审计报告中财务决算审计的审定值为准。此项目前期处于管网建设阶段，本期政府已启动土地征用程序，正在办理用地手续。

(2) 根据同清延发合伙协议约定，本公司认缴出资 5,250 万元、廊坊市蓝天事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 5,240 万元、延安振兴发展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 万元，各合伙人出资额的缴付期限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合伙企业实际募资金拟全部投向永清同华。于 2021 年 4 月本公司、廊坊市蓝天事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延安振兴发展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别缴付出资款 1,060 万元、1,057.98 万元、2.02 万元，同清延发于 2021 年 7 月将其中 2,000 万元投入永清同华。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抵押担保情况：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所持单县同华、南昌中荷的股权为单县同华、南昌中荷的长期应付款向融资租赁公司提供质押担保，具体情况见附注五、25；本公司以持有的永清同华 80%的股权向基金管理公司的投资回购提供质押担保，具体情况见附注五、28。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下发的《关于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选层挂牌申请文件的审查问询函》（以下简称“审查问询函”）。公司正会同中介机构对审查问询函的相关事项进行逐一落实。鉴于公司精选层挂牌文件中的财务报告已到期需补充审计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审查细则（试行）》第四十条相关规定，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了关于中止公司精选层挂牌审查的申请。

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

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1.06.30	2020.12.31
1 年以内	64,468,562.89	71,920,638.82
1 至 2 年	25,503,325.95	96,300,944.23
2 至 3 年	68,533,920.82	6,498,796.84
3 至 4 年	1,070,000.00	400,000.00
4 至 5 年	--	150,000.00
5 年以上	177,000.00	27,000.00
小 计	159,752,809.66	175,297,379.89
减：坏账准备	4,496,616.16	3,776,364.21
合 计	155,256,193.50	171,521,015.6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1.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27,000.00	0.02	27,0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159,725,809.66	99.98	4,469,616.16	2.80	155,256,193.50
其中：外部客户组合	19,249,738.71	12.05	4,469,616.16	23.22	14,780,122.55
内部单位组合	140,476,070.95	87.93	--	--	140,476,070.95
合 计	159,752,809.66	100	4,496,616.16	2.81	155,256,193.50

(续)

类 别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27,000.00	0.02	27,0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175,270,379.89	99.98	3,749,364.21	2.14	171,521,015.68
其中：外部客户组合	21,424,356.54	12.22	3,749,364.21	17.50	17,674,992.33
内部单位组合	153,846,023.35	87.76	--	--	153,846,023.35
合 计	175,297,379.89	100	3,776,364.21	2.15	171,521,015.68

①2021年6月30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项 目	2021.06.30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A公司	27,000.00	27,000.00	100	款项收回可能性小

②2021年6月30日，外部客户组合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21.06.30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832,191.53	323,064.90	5.54
1至2年	2,296,275.49	510,034.38	22.21
2至3年	10,571,271.69	3,290,836.88	31.13
3至4年	400,000.00	195,680.00	48.92
5年以上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合 计	19,249,738.71	4,469,616.16	23.22

(续) 2020年12月31日，外部客户组合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20.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9,533,513.60	477,159.55	5.01
1至2年	4,842,046.10	1,129,165.15	23.32
2至3年	6,498,796.84	1,839,159.51	28.30
3至4年	400,000.00	177,880.00	44.47
4至5年	150,000.00	126,000.00	84.00
合 计	21,424,356.54	3,749,364.21	17.5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坏账准备金额
2020.12.31	3,776,364.21

本期计提	720,251.95
本期收回或转回	--
2021.06.30	4,496,616.16

(4) 本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57,370,836.0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93.2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964,061.93 元。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32,243,619.88	142,586,035.45
合 计	132,243,619.88	142,586,035.45

其中，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1.06.30	2020.12.31
1 年以内	9,850,547.37	46,823,136.82
1 至 2 年	45,498,966.94	23,748,372.37
2 至 3 年	21,415,172.37	29,142,690.85
3 年以上	55,485,290.85	42,878,800.00
小 计	132,249,977.53	142,593,000.04
减：坏账准备	6,357.65	6,964.59
合 计	132,243,619.88	142,586,035.45

(2) 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2021.06.30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及保 证金	1,088,283.25	5,441.42	1,082,841.83	1,112,683.25	5,563.41	1,107,119.84
备用金	83,198.13	831.98	82,366.15	138,872.83	1,388.73	137,484.10
内部往来	131,067,262.15	--	131,067,262.15	141,339,783.96	--	141,339,783.96
其他	11,234.00	84.25	11,149.75	1,660.00	12.45	1,647.55
合 计	132,249,977.53	6,357.65	132,243,619.88	142,593,000.04	6,964.59	142,586,035.4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2021 年 6 月 30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2,249,977.53	0.75	6,357.65	132,243,619.88	
其中：押金及保证金	1,088,283.25	0.50	5,441.42	1,082,841.83	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备用金	83,198.13	1.00	831.98	82,366.15	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内部往来	131,067,262.15	--	--	131,067,262.15	合并范围内单位无信用风险
其他	11,234.00	0.75	84.25	11,149.75	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合计	132,249,977.53	-	6,357.65	132,243,619.88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2020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2,593,000.04	0.01	6,964.59	142,586,035.45	
其中：押金及保证金	1,112,683.25	0.50	5,563.41	1,107,119.84	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备用金	138,872.83	1.00	1,388.73	137,484.10	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内部往来	141,339,783.96	--	--	141,339,783.96	合并范围内单位无信用风险
其他	1,660.00	0.75	12.45	1,647.55	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合计	142,593,000.04	0.01	6,964.59	142,586,035.45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6,964.59
本期计提	--
本期收回或转回	606.94
本期核销	--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6,357.6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菏泽同华	内部往来	64,325,343.57	1 年以内；1-2 年； 2-3 年；3 年以上	48.64	--
南昌中荷	内部往来	41,819,810.21	1 年以内；1-2 年； 2-3 年；3 年以上	31.62	--
单县同华	内部往来	24,757,108.37	1 年以内；1-2 年	18.72	--
深圳华盟工程再担保 有限公司	保证金	686,033.25	1-2 年；2-3 年	0.52	3,430.17
大庆高新技术产业开 发区管委会财政局	保证金	169,200.00	3 年以上	0.12	846.00
合计		131,757,495.40		99.62	4,276.17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21.06.30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6,451,451.92	--	146,451,451.92	131,954,851.92	--	131,954,851.92

其中，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 单位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06.30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南昌中荷	14,751,158.15	--	--	14,751,158.15	--	--
菏泽同华	29,100,000.00	--	--	29,100,000.00	--	--
南昌科富	49,258,093.77	--	--	49,258,093.77	--	--
同华工程	12,161,600.00	--	--	12,161,600.00	--	--
同华节能	3,200,000.00	--	--	3,200,000.00	--	--
临沂同华	13,784,000.00	--	--	13,784,000.00	--	--
单县同华	9,700,000.00	--	--	9,700,000.00	--	--
介休同惠	--	140,000.00	--	140,000.00	--	--
永清同华	--	3,756,600.00	--	3,756,600.00	--	--
同清延发	--	10,600,000.00	--	10,600,000.00	--	--
合 计	131,954,851.92	14,496,600.00	--	146,451,451.92	--	--

说明：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所持单县同华、南昌中荷的股权为单县同华、南昌中荷的长期应付款向融资租赁公司提供质押担保，具体情况见附注五、25。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6,904,055.35	9,777,193.52	1,361,835.07	6,039,420.23
------	---------------	--------------	--------------	--------------

其中，主营业务按类型划分：

类型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水及固废污染治理工程业务	7,672,161.08	3,415,276.07	-6,500,370.16	238,185.98
水及固废污染治理运营业务	9,231,894.27	6,361,917.45	7,862,205.23	5,801,234.25
合计	16,904,055.35	9,777,193.52	1,361,835.07	6,039,420.23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6,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5,369.82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68,869.82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1,625.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0,494.8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3,285.1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23,779.98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5	-0.06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9	-0.06	--

说明：本公司无稀释事项。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31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